

证券简称：伊力特

股票代码：600197

公告编号：临 2018-036

新疆伊力特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七届十次董事会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新疆伊力特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 8 月 21 日以传真方式发出会议通知，2018 年 9 月 4 日以通讯方式召开公司七届十次董事会会议，应参会董事 6 人，实际收到有效表决票 6 票。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所做决议合法有效。

会议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1、公司拟转让控股子公司伊力特印务公司 49%股权的议案（本项议案同意票 6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伊犁伊力特印务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伊力特印务公司”）为公司的控股子公司，为优化资源配置，吸引战略合作方，发挥协同效应，促进子公司资本深化、技术进步的产业结构升级，公司拟通过新疆产权交易所公开挂牌方式，转让公司所持有的伊力特印务公司 49.00%股权。

根据具有证券从业资格的沃克森（北京）国际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的沃克森评报字（2018）第 0826 号评估报告，截至评估基准日 2017 年 12 月 31 日，伊力特印务公司纳入评估范围内的总资产账面价值为 18,848.29 万元，评估值 21,007.12 万元，增值额为 2,158.83 万元，增值率为 11.45%；负债账面价值为 10,773.31 万元，评估值 10,623.00 万元，减值额为 150.31 万元，减值率为 1.40%；所有者权益账面价值为 8,074.98 万元，在保持现有用途持续经营前提下股东全部权益的评估值为 10,384.12 万元，增值额为 2,309.14 万元，增值率为 28.60%。

同时，评估范围内有部分资产为待出售资产，其中伊力特印务公司本部待出售资产账面价值 9,262,936.04 元，评估值 16,409,246.43 元；伊力特印务公司的子公司伊犁彩丰印务有限责任公司待出售资产账面价值 4,188,826.67 元，评估值 5,553,237.21 元。

公司将通过新疆产权交易所挂牌方式最终确定的交易对方，以沃克森评报字（2018）第 0826 号评估报告结果为依据，双方确定本次股权转让的价格。

公司将根据事项的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投资者留意。

新疆伊力特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年9月4日